

「K11 MUSEA/ K11 Art Mall X 东亚银行信用卡奖赏2025」之条款及细则

1. 「K11 MUSEA/ K11 Art Mall 签账礼遇 — K Dollar 独家奖赏」及「升级金卡会员」适用于2025年1月3日至2025年2月28日，包括首尾两日，以交易日期计算。
2. 优惠适用于持有合资格东亚银行信用卡之客户（「持卡人」）。持卡人须于推广期内以有效之东亚银行信用卡（东亚银行公司卡除外）实体卡，或其透过指定流动支付（Apple Pay、Google Pay™及云闪付 App，惟 AlipayHK、WeChat Pay HK 及 PayMe 除外）（「合资格流动支付」）已成功于 K11 MUSEA 或 K11 Art Mall（「商场」）内之参与商户所进行全数之签账方可享此优惠。个别商户所接受之东亚银行信用卡种类或有不同，详情请向商户查询。
3. 持卡人须于签账当日于 K11 MUSEA 或 K11 Art Mall 地下礼宾部（「礼宾尊区」）出示其本人签账之实体东亚银行信用卡/ 合资格流动支付所绑定之合资格电子信用卡，相关之商户机印单据正本及电子货币付款收据正本/ 合资格流动支付之交易记录截图以换领「K11 MUSEA/ K11 Art Mall 签账礼遇 — K Dollar 独家奖赏」及「升级金卡会员」奖赏。
4. 「K11 MUSEA/ K11 Art Mall 签账礼遇 — K Dollar 独家奖赏」：

持卡人于活动期内须于同一地点（K11 MUSEA 或 K11 Art Mall）以同一张东亚银行信用卡签账当日签满指定金额（每个签账金额须由不多于 4 张及不少于 2 张由 2 间不同的 K11 MUSEA 或 K11 Art Mall 商户发出之合资格收据所计算；每张合资格签账收据须最少为 HK\$50（以 K Dollar 及/或 K11 实体/电子礼券及/或由商户发出之任何实体/电子礼券作消费之金额除外），方可享「K11 MUSEA/ K11 Art Mall 签账礼遇 — K Dollar 独家奖赏」奖赏（详情见下表）。如合资格收据为两张或以上，即须至少由同一地点之 2 间不同商户发出。合资格签账金额为扣除所有适用的折扣、现金券、及/或礼品卡交易后的签账净额。如会员于活动期内同一日登记多于 4 张合资格收据，则最高消费金额之 4 张合资格收据将用作计算换领奖赏。

奖赏必须于消费当日兑换，每位持卡人每日限换领每个消费金额级别的奖赏一次。每日奖赏数量有限，先到先得，换完即止。已标记的合资格收据不能再次用于兑换本优惠的其他奖赏或其他推广活动的礼品/奖赏。



同日累积签账满	K Dollar 签账奖赏	
	K11 MUSEA	K11 Art Mall
HK\$1,500 - < HK\$3,000	/	50 K Dollar
HK\$3,000 - < HK\$10,000	100 K Dollar	100 K Dollar
HK\$10,000 - < HK\$35,000	400 K Dollar	400 K Dollar
HK\$35,000 或以上	1,500 K Dollar	/

5. 「升級金卡會員」:
- 持卡人于活动期内, 须凭同一张合资格信用卡于同一地点 (即 K11 MUSEA 或 K11 Art Mall) 同日累积签账满 HK\$4,000或以上, 即可登记或升级 (如持卡人已经成为会员) 成为 KLUB 11 金卡会员 (原定同日常签账要求为 HK\$5,000)。受 KLUB 11 条款及细则约束。此优惠可以同时换领「K11 MUSEA/ K11 Art Mall 签账礼遇 — K Dollar 独家奖赏」。
 - 持卡人于活动期内, 须凭合资格信用卡于交易当日于同一地点 (即 K11 MUSEA 或 K11 Art Mall) 的换领处出示其本人签账之实体东亚银行信用卡/ 合资格流动支付所绑定之合资格电子信用卡, 相关之商户机印单据正本或电子货币付款收据正本/ 合资格流动支付之交易记录截图方可登记成为 KLUB 11金卡会员。
6. K Dollar 独家奖赏将以积分方式赠予持卡人之 K Dollar 奖赏计划账户内。每位持卡人必须成为 KLUB 11 及 K Dollar 奖赏计划会员, 并将其 KLUB 11会籍与 K Dollar 奖赏计划会籍绑定方能兑换以上礼遇。
7. 「合资格收据」是指 K11 MUSEA 或 K11 Art Mall 商户在兑换日期所发出之由合资格信用卡所支付的合资格交易的机印单据正本/ 合资格流动支付之交易记录截图 (每张合资格收据金额最少为港币50元) 及相应的机印商户单据正本。东亚银行有限公司 (「东亚银行」) 及 K11 Loyalty Program Limited (“KLUB 11”) 不接受任何影印本或手写收据, 并保留权利拒不接受其怀疑为无效、伪造或非针对真实交易发出的任何收据或基于其他理由拒不接受任何收据, 而无需作出任何解释。
8. 所有合资格收据均须来自同一地点 (即 K11 MUSEA 或 K11 Art Mall) 的商户。如合资格东亚银行信用卡持卡人同时出示 K11 MUSEA 和 K11 Art Mall 之混合收据, 将不可享有以上礼遇。
9. 每张合资格收据只可换领「K11 MUSEA/ K11 Art Mall 签账礼遇 — K Dollar 独家奖赏」及「升级金卡会员」礼遇各1次, 已换领 K11签账礼遇之合资格收据正本将会盖上印章, 该等已盖上印章之合资格收据将不能再次用于本推广或参与 KLUB 11的其他推广或换领任何其他礼品或优惠 (登记 K 积分及停车



场优惠除外)。

10. 「合资格交易」是指持卡人与 K11 MUSEA 或 K11 Art Mall 商户之间透过合资格信用卡支付的消费交易，但不包括：

- 现金支付的交易；
- 单笔交易低于 HK\$50；
- 购买任何种类的会籍 (不包括于 K11 MUSEA PURE Fitness 所购买的会籍)；
- 购买预付产品、现金券、礼品卡或优惠券、储值卡或预付卡 (不包括于 K11 Art Mall 之商户 (Market Place, 万宁, 周大福及 IKEA 尖沙咀规划及订购中心除外))；
- 购买表演/活动/展览入场券及其他购票服务；
- 使用 K Dollar 及/或 K11 电子或实体礼券进行支付；
- 于 K11 Art Mall 使用商户之现金券、礼品卡或优惠券、储值卡或预付卡进行支付 (于 K11 Art Mall 之 Market Place、万宁、周大福及 IKEA 尖沙咀规划及订购中心除外)；
- 为八达通卡、储值卡或预付卡增值；
- 货币兑换；
- 在凯悦酒店、K11 ARTUS、K11 ATELIER (包括 Victoria Dockside 及 King' s Road) 和香港瑰丽酒店进行的任何交易；
- 在 Victoria Playpark、D Mind & the Prince 和丽晶轩进行的任何交易；
- 在 K11 ESHOP、「K11 HK」流动应用程式作食品订购或 K11 MUSEA 或 K11 Art Mall 商户的网上购物平台进行的任何交易；
- 任何银行交易；旅行社消费；保险交易；短期促销摊位交易；
- 慈善捐款；
- 任何帐单支付 (包括但不限于电讯或公用事业帐单支付)；
- 任何 K11 Kulture Academy 所提供或主办的课程或活动；
- 任何网上购物或线上支付；
- EPS 现金提款或信用卡提款；
- 持卡人与任何参与商户之间的由东亚银行及 KLUB 11 不时指定的任何其他交易 (不论事先通知与否)；或
- 任何由东亚银行及 KLUB 11 决定为不合资格交易或东亚银行将其归类为不合资格交易的任何交易。



11. KLUB 11有权记录登记合资格客户姓名、相关签账之东亚银行信用卡的首四位及尾四位数字，及合资格收据之消费金额，并复印消费单据及相关的电子消费单据作内部参考用途。有关资料将于活动结束后三个月内销毁。
12. 优惠数量有限，先到先得，换完即止。
13. 所有资料及图片只供参考。
14. 未志账/取消/退款的交易及任何被发现为欺诈交易或最终被取消/退款之交易，皆为不合资格交易。如有关交易于奖赏发放后被证实为不合资格之交易，东亚银行保留于持卡人之合资格账户扣除相等于奖赏价钱金额之权利。
15. KLUB 11将收集持卡人个人资料作是次推广活动之用，而有关个人资料之使用受 KLUB 11之私隐政策所约束。详情请向 KLUB 11查询。持卡人向 KLUB 11提供相关个人资料时即代表完全明白所收集资料的用途并同意被收集有关资料。
16. 除持卡人、东亚银行及 KLUB 11以外，并无其他人士有权按《合约（第三者权利）条例》（香港法例第 623 章）强制执行此等条款及细则的任何条文，或享有此等条款及细则的任何条文下的利益。
17. 东亚银行不会对 KLUB 11及参与商户的货品、服务或资料之质素和供应作出任何陈述或保证，亦不会就 KLUB 11、K11 MUSEA 及 K11 Art Mall 参与商户的货品、服务或资料所引起或与其有关的事宜负上任何责任。如有查询或投诉，持卡人应直接联络 KLUB 11及参与商户（如适用）。倘持卡人对 KLUB 11及参与商户之处理仍未感满意，本行应于合理时间内被通知，让本行作出相应处理。
18. 东亚银行、KLUB 11及参与商户保留随时更改或取消优惠及/或修改或修订此等条款及细则之权利，并作出适当的通知。如有任何争议，东亚银行、KLUB 11及参与商户所作的决定为最终及不可推翻。
19. 为免生疑问，上述奖赏须遵守 KLUB 11 的相关条款和条件。
20. 本条款及细则受香港法律管辖并按其解释。
21. 如本条款及细则的中、英文两个版本有任何抵触或不相符之处，应以英文版本为准。

Apple、Apple Pay 及 Apple 標誌均為 Apple Inc.商標，已於美國及其他國家/地區註冊。

Android 及 Google Wallet 為 Google Inc. 的註冊商標。

借定唔借？還得到先好借！